

证券代码：300116

股票简称：保力新

公告编号：2021-082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8月21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下午15:30—16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风金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；

审议结果：表决 3 票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审议结果：表决 3 票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则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

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